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 宣传工作参考材料

中共湖南省委宣传部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

# 目 录

|                                         |       |
|-----------------------------------------|-------|
| 辩证地认识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                  | ( 1 ) |
| 生产力状况是一切问题的基本出发点·····                   | (19)  |
| 关于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一些问题·····                  | (36)  |
| 社会主义经济调节理论探讨·····                       | (57)  |
| 发挥优势的几个问题·····                          | (92)  |
| 等价交换和按劳分配 ·····                         | (103) |
| 坚持民主与集中的统一 ·····                        | (114) |
| 努力实现领导人员的年轻化和知识化、专业化<br>·····           | (132) |
| 努力克服“还未克服的遗物”<br>——谈谈肃清封建主义的残余影响问题····· | (145) |
| 关于发挥职工积极性的若干问题 ·····                    | (161) |

## 辩证地认识

###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 朱铁臻

科学社会主义伟大思想的产生已有一百多年，作为崭新的社会制度出现在人类社会已有半个多世纪。社会主义社会代替资本主义社会，这是人类社会发展史上的一次大飞跃，是人类社会制度的伟大革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在本质上优越于资本主义经济制度，这是早已为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和无产阶级革命的实践所证明了的。可是，这个本来不成问题的问题，在今天的现实生活中又被提了出来。这种情况究竟是怎样发生的呢？为什么还有人对我们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产生疑问呢？而且这种疑问为什么在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很少，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甚至三年经济困难时期也不突出，相反，粉碎“四人帮”以后，某种程度上却比较多起来了呢？原因是多方面的。

在十年动乱时期，许多问题被掩盖封闭住了。林彪、“四人帮”打着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

旗号，贩卖反动谬论，使不少人受蒙蔽，某种程度上“相信”了他们那一套假社会主义的东西：也有些人虽然有过怀疑，但是不敢说。粉碎了“四人帮”，我国的政治局面发生了根本变化，尤其是随着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逐步深入，人们破除迷信，解放思想，动脑筋，想问题，许多过去不敢提或者没有认识、没有发现的问题现在提出来了，这是很自然的。应当看到，有相当多的人提出的问题，是出于对我们国家、民族前途的关心，是出于对林彪、“四人帮”败坏社会主义的那一套做法及其后果的义愤，是希望重视和尽快解决现存的一些矛盾。因此，不能笼统地都看作是不好的事情。但是，也必须看到，多年来，我们对于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宣传解释，有不少绝对化、简单化的地方。加之，由于林彪、“四人帮”的破坏和我们工作上的失误，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也确实没有很好地发挥出来，这样就容易使一部分群众感到“理论”同实践对不上号；遇到具体问题，往往不能正确对待；有时以偏概全，分不清现象和本质；由此而产生了对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疑问，甚至某种程度上影响了这些同志为实现四个现代化而斗争的信心和决心。

上述情况表明，如何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为依

据，认识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本质，历史地、辩证地理解我国现阶段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今天仍然是很有现实意义的。

## 一、从本质上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同一切客观存在的事物一样，在其发展过程中充满着矛盾，经历着曲折起伏，呈现出错综复杂的现象。因此，我们看待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不能用简单的、直观的方法，而必须以辩证的方法具体地分析现实的矛盾，抓住事物的本质，区别真象和假象。

林彪、“四人帮”及康生一伙，在十年浩劫中，颠倒是非，制造混乱。他们名义上搞“社会主义”，实际上是搞封建法西斯主义。他们标榜的“社会主义”，是建立在普遍贫穷落后和专制统治的基础上的，他们反对发展社会生产力，不顾人民的死活，鼓吹什么“宁要社会主义穷国”，“八亿人民生活苦点没有关系”等等。如果把这种冒牌社会主义当作科学社会主义，那就混淆了不同事物的本质，自然也就不可能看清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

科学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同林彪、“四人帮”搞的假社会主义存在着本质的区别。按照马克思主义经

典作家的分析，适应生产力高度发展和高度社会化大生产需要的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本质特征，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优越于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根本所在。

虽然历史的辩证法表明，社会主义的胜利，并不是在生产社会化程度和生产力发展水平很高的发达国家首先实现，而是在经济落后的俄国、中国和其他国家相继取得，但是社会主义在一系列国家的胜利，毕竟从实践上有力地证明了社会主义公有制代替资本主义私有制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资本主义制度固有的生产社会化和资本主义私人占有的对抗性矛盾，只有实行生产资料公有才能得到解决。这是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是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认识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必须从这个基本点出发。“四人帮”否定我国的社会主义公有制，把它说成是什么“走资派所有制”，目的就在于全盘否定我们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进而为他们大搞阶级斗争扩大化、篡党夺权制造舆论。

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产生，是人类经济关系的根本变革。它改变了生产者与生产资料相分离的状况，使劳动者的地位和劳动的性质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由于生产资料被资本家占有，工人不

得不出卖劳动力，不仅经济上受剥削，而且政治上受压迫。即使在一些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近些年来，工人的生活有了某些改善，但是为资产阶级作雇佣奴隶的地位并没有、也不可能有实质上的改变。社会主义公有制使劳动者由过去的被剥削、受奴役的地位，变成了生产资料的主人。尽管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紧密结合有一个逐步发展的过程，尽管目前我国劳动者的生活水平还赶不上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但这毕竟是一段历史时期的暂时现象，根本的问题在于劳动者“他们千百年来都是为别人劳动，为剥削者做苦工，现在第一次有可能为自己工作了”①。劳动者的利益与全社会的利益相一致，劳动者为自己也是为全社会进行着创造性的劳动。这是一个本质的差别，是一个翻天覆地的变化。列宁指出：“为自己的劳动取代强制的劳动，是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更替”②。我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经过艰苦卓绝的斗争，实现了这个“伟大的更替”，被私有制束缚的社会生产力得到了解放，封建剥削制度和资本主义剥削制度已经被消灭，小生产制度已经被改造，社会主义公有制经历了严峻的考验而确立了自己的绝对优势。由于我国的社会生产力水平还较低，虽然我们现在的社会主义公有制还存在着国家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

两种形式，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体系还很成熟，很不完善，劳动者实际成为生产资料的主人还有许多问题急待改革；但是主导方面是应该肯定的。

由于劳动者共同占有生产资料，这就决定了全体劳动人民有着共同的根本一致的经济利益，并且形成了同志式的互相协作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和新的道德风尚。人们只有社会分工的不同，没有尊卑贵贱之分。这种共同利益和新型关系，能够充分调动人们的积极性，为共同的理想和目标而奋斗。劳动者的共同理想和利益，可以形成强大的物质力量，使他们能够患难与共，经受得住各种考验。十年动乱时期，尽管林彪、“四人帮”那样严重的破坏，我们的国家没有被搞垮，也就充分说明了这个问题。

社会主义公有制，使千万个经济单位和国民经济各部门，在根本利益一致的基础上结成为统一的整体，使有计划地组织全国的国民经济活动成为可能。生产力可以在全国范围内得到合理的配置，自然资源能够得到合理而有效的使用，现代科学技术成就能得到及时的推广运用。这些，在资本主义条件下都受到限制。资本主义经济是建立在私有制基础上的，由于资本家集团的利益尖锐对立，他们彼此之间展开你死我活的激烈竞争，不可能用统一计划来调节整个社会生

产，不可避免地出现生产无政府状态和经济的畸形发展，不可避免地产生生产过剩的经济危机，造成社会生产力的巨大浪费和破坏。当然，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搞得不好，不符合经济规律和实际情况，也会造成巨大浪费和损失，但这不是制度本身的必然产物，而是工作失误，人的主观认识违背了客观经济规律的结果。

社会主义公有制，决定了社会主义生产与资本主义生产有着根本不同的目的。“资本主义生产的始终不变的目的，是用最小限度的预付资本生产最大限度的剩余价值或剩余产品。”<sup>③</sup>社会主义生产目的，则是为了不断提高和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这个根本的区别，是社会主义的客观经济条件决定的，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决不能因为过去一段时间我们在实现社会主义生产目的方面没有做好，而否定这个根本区别，看不到社会主义制度的这个本质优点。

社会主义公有制，不仅决定着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而且决定着产品的分配，人们都有平等的权利来参加劳动，也有平等的权利来享受社会所提供的物质财富，排除了那种利用生产资料的占有，无偿地占有他人劳动的现象。在个人消费品的分配方面，实行

“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以劳动为尺度，多劳多得，少劳少得，不劳动者不得食。这正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实现，体现着劳动者的利益。列宁说：

“只有社会主义才可能根据科学的见解来广泛推行和真正支配产品的社会生产和分配，也就是如何使全体劳动者过最美好、最幸福的生活。只有社会主义才能实现这一点。”④我国现阶段，由于生产力水平不高，缺乏充足的物质基础，因此，按劳分配的实现还不充分，人民生活的改善还受到限制。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这种状况肯定是会逐步改变的。

综上所述，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优越性，集中到一点，就是在社会化大生产的基础上，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结合不断完善，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广阔道路，能以最小的劳动消耗取得最大的经济效果，创造出比资本主义高得多的劳动生产率，从而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劳动者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

## 二、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优越性的发挥 是一个历史的过程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性质和水平，这个历史上的普遍规律，以它不可抗拒的必然性作用于社会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也只能随着生产力

的发展而发展。由于生产力的发展有一个过程，社会主义公有制也有一个发展过程。在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不同阶段，公有制成熟的程度不同，表现的特点、形式和所体现的优越性也不相同。因此，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优越性的发挥同样是一个历史发展的过程，任何超阶段的做法都会走向反面。

我国现阶段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不仅与共产主义社会高级阶段的公有制不同，而且与马克思、恩格斯当初所设想的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也不完全相同。他们当初设想社会主义公有制是社会占有一切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已不存在。我国由于原来的生产力很落后和发展的不平衡，不仅不可能实现单一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并且还保留必要的少量的个体所有制和国家资本主义所有制。商品经济在生产、交换、分配、消费各方面都存在。可以说，现阶段的公有制是既先进又很不成熟，本身还需要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不断调整，逐步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将随着社会生产力的提高，生产关系的不断发展和完善，越来越充分地显示出来。反之，如果看不到这个历史过程，把在高级阶段才可能实现的优越性，当作低级阶段现实的优越性，把将来才能办到的事，硬要在现阶段勉强来办，那不仅不现实，而且

会适得其反。过去我们在这方面吃的亏是很多的。长期以来，我们受“左”倾的影响，简单地以为只要不断变革生产关系，就能不断推动生产力向前发展。不从我国现阶段生产力发展的水平出发，特别是不考虑各地区、各部门、各生产单位之间存在着差异很大的多层次的生产力水平，错误地以为公有制经济的规模越大越好，公有化程度越高越好。因而，几次发生急于过渡，随心所欲地进行生产关系的变革，结果使生产力遭到破坏，经济发展受到很大挫折。在分配问题上，用平均主义代替按劳分配，“端铁饭碗”“吃大锅饭”的现象普遍存在。不承认事实上存在的劳动差别，企图用穷富拉平的办法来过早地消灭三大差别，消灭商品经济，取消工资、货币。产生这些问题的根本原因就在于否定了社会主义社会的阶段性，违背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夸大了人的主观能动作用。事实证明，穷“过渡”是过渡不了的，社会主义只能建立在生产力高度发展的基础上，脱离生产力现有水平去变革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不是越变革越先进，而是破坏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当然也就不可能体现出来。

但是，我们也不能由此产生另一种误解，似乎我国现阶段的社会主义公有制没有多少优越性，只有到

社会主义成熟阶段才有优越性，那也是不对的。实践证明，我国现阶段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以及让少量的个体经济和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作为补充，是基本上适合我国当前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它的优越性不但旧中国无法比拟，而且发展中的国家以至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也是比不上的。也许有人会提出，既然如此，为什么目前我国生产力的绝对水平和劳动生产率比世界工农业发达的国家落后那么多呢？为什么我们的国民经济发展不快呢？对于这个问题，我认为，需要作历史的具体分析，不能简单地去类比。

我们看待任何问题一定要从实际出发，全面地分析主客观条件。要看到造成我国当前生产力水平和劳动生产率不高的原因很多：一是，由于我国原有的生产力水平很低。旧中国是个经济十分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是个百孔千疮的烂摊子。解放前，现代工业的产值只占国民经济总产值的10%左右，1949年，钢产量只有15.8万吨，煤产量3,240万吨，在工业中70%是手工作坊。我们开始社会主义建设时家底薄、起点低，给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劳动生产率的迅速提高增加了困难性和长期性。二是，建设社会主义的时间短。资本主义国家造成现在这样庞大的生产

力，经历了漫长的道路。英国从十五世纪末就进入了资本主义原始积累时期，美国工业发展也有二百年的历史，其他一些资本主义国家至少也有一百多年的工业发展史。而我们建设社会主义才三十年，设想从一个经济十分落后的农业大国一下子就赶上发达的工业国，那是不可能的。三是，社会主义建设缺乏经验，并在较长时间内受到“左”的干扰破坏。1956年基本完成三大改造以后，本来应该把全党的工作着重点及时转移到社会主义建设上来，但由于种种原因，却长期没有实现这一战略转移。尤其在林彪、“四人帮”肆虐的十年浩劫期间，他们大搞阶级斗争扩大化，并用所谓的阶级斗争代替生产斗争，反对发展社会生产力，鼓吹“唯意志论”，严重违背客观经济规律，结果把国民经济拖到了崩溃的边缘，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也遭到严重破坏。

同时，我们要看到，尽管目前我国的生产力水平还赶不上发达的工业国家，尽管我们的社会主义经济发展几经波折，走了一条坎坷曲折的道路，但是，应该说三十年来我们社会主义建设的成就仍然是很大的。到1979年为止，我国已有35万个工业企业，全民所有制的固定资产达到3,200亿元，相当于旧中国近百年积累起来的工业固定资产的25倍。这些企业现在已

成为我国进行现代化建设可靠的前进基地。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速度，虽然有时快，有时慢，但是与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相比，还是比较快的。

当然，也要承认，我们确实耽误了不少时间，搞了许多无效劳动，国民经济还存在不少问题。一个时期国民经济计划只重视发展生产，不重视改善人民生活；只重视高速度，不重视按比例。积累率过高，基本建设战线太长，这不仅影响人民的生活改善，而且降低了投资的经济效果，造成人力、物力、财力的巨大浪费。在分配结构上也有许多不合理，工资制度存在很多问题，没有结合我国的具体特点，特别是没有从生产发展的实际出发不断进行改革，忽视或者没有真正认识分配对生产的促进作用。此外，在经济管理体制和经营管理方法上也有许多问题。过多地采用行政办法管理经济，集中过多，统得过死；各部门、各地区自成体系，搞“大而全”、“小而全”，不注意发挥优势，不重视经济效益；制造许多条条框框自己束缚自己，把社会主义经济搞得死气沉沉。这些，都阻碍着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优越性的发挥。

可以预料，如果我们在经济工作的指导上能够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和自然规律办事，不发生大的失误，特别是没有林彪、“四人帮”那样严重的破坏，社会

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能够始终一贯地发挥出来，那么，国民经济发展的速度和人民生活的改善肯定会更快一些，成绩会更大一些。粉碎“四人帮”以后的事实，也充分证明了这一点。三年来，我们的国民经济，在医治创伤的情况下，得到了较顺利的恢复和发展。1979年与1976年相比，农业总产值增长了15.8%，工业总产值增长了40.2%，基本建设、财政、贸易等都有较大发展。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党和国家采取了许多措施，作出了很大努力来解决人民生活方面的欠帐问题，仅1979年，通过调整农产品收购价格、调整工资、发放奖金，给工农群众增加收入的就有一百几十亿元。用于城镇职工住宅建设的投资，1979年比1978年增加了83%。当然，在短短几年内要还清多年来的欠帐是不可能的。即使还了过去的欠帐，人民生活还要进一步提高。

### 三、要充分发挥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 必须坚持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和自然规律 办事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不是自发实现的。不是有了社会主义公有制，优越性就能自然而然地发挥出来。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只是一种客观可能

性，可能性并不等于现实性。这种可能性能否变成现实性，决定性的关键，在于人们能否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和自然规律办事。

经济规律是看不见、摸不着的，但确实是客观存在的一种不可抗拒的力量。在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下，能否自觉认识和运用它，关系十分重大。按照经济规律和自然规律办事，就能充分发挥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取得显著成果，否则就会受到惩罚。特别是当社会主义公有制被瞎指挥利用的时候，由于错误的东西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得到贯彻造成的恶果，还会比在资本主义私有制条件下更严重。斯大林说过：

“在资本主义国家那里所发生的经济危机、商业危机和财政危机，都只是触及个别资本家集团，而在我们这里却是另一种情况。商业和生产中的每次严重停滞，我国经济中的每个严重失算，都不会只以某种个别危机来结束，而一定会打击到整个国民经济。”⑤十年浩劫就是这种情况，国民经济陷入全面停滞倒退，科学技术、教育文化等各方面的事业，都受到严重阻碍，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受到严重挫伤。这是十分令人痛心的。

我们党是坚持实事求是的党，坚持认真地从自己的正反经验中进行学习的郑重的党。党自十一大以